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NG HAI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瀛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68)

自願性公告 有關澳門疫情控制措施

瀛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本公告旨在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的資料。

鑑於新型冠狀病毒性肺炎疫情(「疫情」)爆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政府已採取多項措施控制疫情擴散(「疫情控制措施」)。疫情控制措施其中包括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起限制於過去14日內曾到中國湖北省的個人入境澳門及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起暫停所有賭場營運15日，預期將嚴重影響澳門的旅遊業。

本集團為一間主要專注於提供企業對企業境內旅遊服務的澳門持牌批發旅行代理商及汽車租賃服務提供商。本集團的收益來自：(i)銷售及分銷酒店客房；(ii)根據以下牌照及授權提供汽車租賃服務：(a)我們於澳門的旅行代理商牌照，允許我們提供僅作旅遊用途的汽車租賃服務；(b)澳門旅遊局的授權，允許本集團於澳門提供多用途汽車租賃服務及(c)澳門交通事務局的授權，允許本集團的三輛車輛於澳門及香港兩地之間提供跨境租車服務；(iii)銷售及提供機票及其他旅行相關配套產品及服務；及(iv)贊助於澳門舉行的演唱會並與演唱會的舉辦者合作。因此，上述疫情控制措施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本集團有關疫情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倘澳門政府就疫情的最新發展宣佈更多疫情控制措施，包括更嚴格的旅遊限制及延長澳門賭場暫停營運時間，則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進一步影響。本公司將根據適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在適當時候就本集團業務的任何重大發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瀛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蔡偉振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偉振先生及梁達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兆基先生、施力濤先生及胡宗明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yinghaiholding.com。